

附件 1

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学生毕业确认工作流程

一、国家开发银行毕业确认工作

1. 具体流程

(1) 借款学生申请毕业确认。学生登录国家开发银行学生在线服务网站 (<https://sls.cdb.com.cn>), 核对个人和共同借款人信息是否与目前信息一致, 如不一致, 需更新为最新信息, 同时补全就业单位等其他信息。信息更新完毕后, 发起“毕业确认”申请(同学主要是看这一点)。

(2) 变更信息确认。学校学生资助部门登录生源地贷款管理系统, 在“毕业确认”模块找到已经进行“毕业确认”申请的学生名单。如“学生状态”显示“已变更”, 点击左下角“变更确认”, 再次与学生核对个人信息是否更新为最新, 如为最新, 点击“同意”, 完成信息变更确认; 如“学生状态”显示“正常”, 表明借款学生没有在系统里更新个人信息, 请与学生确认是否确实没有需要更新的个人信息, 如有变化, 退回更新后重新提交; 如已更新, 点击“同意”, 完成信息变更确认。

(3) 毕业确认审核。信息变更确认完成后, 学校学生资助部门点击“毕业确认审核”, 完成毕业确认工作。

2. 延期还款和提前还款的办理

(1) 延期还款

继续攻读学位的贷款毕业生于毕业当年 7 月 31 日前办理延期还款手续, 学生在继续攻读学位期间可以继续享受财政贴息。办理程序为: 学生或共同借款人持有继续攻读相关学位的证明文件(录取通知书或学校证明原件)和本人身份证前往贷款申请地县(市、区)学生资助中心, 办理就学信息变更和还款计划变更手续。

(2) 提前还款

学生可登录国家开发银行学生在线服务网站或联系县(区)资助中心, 发起提前还款申请, 每月(11 月除外)前 15 日提交申请的, 应于当月 20 日前将应还本金和截止当月 20 日的应还利息存入指定账户, 当月 21 日扣收; 每月(10

月、11月除外)15日(不含)之后提交申请的,视为申请于下个月提前还款,应于下个月20日前将应还本金和截止下个月20日的应还利息存入指定账户,下个月21日扣收;10月16日—11月30日间提交申请的,视为申请于12月提前还款,应于12月20日前将应还本金和截止12月20日的应还利息存入指定账户,12月21日扣收。还款次月1日起学生可登陆在线服务网站查看是否还款成功。还款未成功的可以继续提交提前还款申请。

二、农村商业银行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毕业确认

学生在毕业离校前须办理毕业确认,办理截止日期为6月5日。

1. 具体流程

(1) 毕业确认申请。学生登录安徽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生源地助学贷款在线服务系统(<https://eloans.ahrcu.com/stu/>,以下简称系统),在“信息变更”项下的“毕业确认申请”功能模块中,点击“新增”,即可发起毕业确认申请(同学们主要看这一点);

(2) 毕业确认审核。学校老师登录系统,在“学生信息管理”项下“毕业信息确认”功能模块中,点击“毕业确认审核”,对学生信息审核无误后,点击“同意”,即完成毕业确认审核;最终由经办银行确认后,完成毕业确认工作。

(二) 学制延长(升学)申请办理

学生因升学(考研)发生就学信息变更的,学生须在办理毕业确认后,提交学制延长申请,并将录取通知书提供给经办银行。办理流程如下:

1. 学生登录系统,在“信息变更”选项下“学制延长申请(升学)”功能模块中,点击“新增”;

2. 学生须将录取通知书等相关材料提供给经办银行,经办银行审核确认后,可将录取通知书上传至系统并提交至学生原学校,学制延长(升学)工作完成。

借款学生毕业后连续攻读学位(考研),须在办理学制延长(升学)申请后,其在继续攻读学位期间的利息按原渠道进行贴息。

(三) 就学信息变更的办理

毕业确认学生中如有死亡、退学、休学、出国、开除等特殊状况学生,须办理就学信息变更。

1. 具体流程

(1) 学生登录系统，在“信息变更”项下“就学信息变更申请”功能模块中，点击“新增”；

(2) 学校老师登录系统，在“学生信息管理”项下“就学信息变更”模块中，点击“就学信息变更审核”，查询就学信息变更申请的学生列表，确认学生信息无误后，点击“同意”按钮，完成就学信息变更申请审核；最终由经办银行确认后，完成就学信息变更工作。

(四) 提前还款的办理

借款学生在毕业前申请提前还贷的，可随时到经办银行办理提前还款手续，并将还款证明提交给学校确认。